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采用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香港大埔火灾事件专项捐赠事项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2 票，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决定捐赠 1,000 万港币，支援救灾及灾后重建工作。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